

國立臺灣戲曲學院「員工協助方案」推動計畫

壹、依據

教育部及所屬各機關（構）學校推動員工協助方案實施計畫。

貳、緣由：

本計畫希望透過對員工工作、生活、健康三方面需求的評估問卷數據分析，掌握員工相關需求，並建構協助機制，以多方位服務措施，適當解決員工問題，增進工作效率與品質，提昇組織競爭力。

參、目的

- 一、發現及協助同仁解決可能影響工作效能的問題，使其以健康的身心投入工作，提高其工作士氣及服務效能。
- 二、提供多樣化的協助性措施，建立樂活關懷的工作環境，更以預防性的觀念創造一個有效率與活力的工作文化，提昇組織績效與競爭力。
- 三、藉由計畫性的活動提供多樣化的服務，促使友善職場環境的形成，建構互動良好之組織文化，以提昇員工工作表現及組織績效。

肆、實施要項：

- 一、辦理單位：本校人事室。
- 二、實施對象：本校教職員工。
- 三、服務模式：採整合式服務模式，由本校設置單一窗口提供內部服務，並連結外部資源提供專業服務。
- 四、擬訂年度計畫：依據員工需求問卷調查結果，擬定年度推動計畫，具體規劃當年度工作重點據以執行。
- 五、成效評估與改進：於年度結束時或各項活動辦理完成時，利用員工滿意度問卷蒐集相關資料進行評估分析，檢視服務成效與目標達成度，以作為未來服務調整的參考。

伍、服務內容：

一、工作面向

（一）設計彈性工時

為兼顧同仁實際上、下班之需要，採用彈性上班制。

（二）鼓勵行政人員進修專業知能

規劃辦理各類政策性、專業性課程，提供員工完善之教育訓練，並於教職員應業務需要公餘進修者，所需學雜費各依相

關規定予以補助。

(三)提供法律諮詢

彙整法律諮詢管道，提供同仁諮詢參考，包括私務上所面臨的法律問題、如買賣動產、不動產糾紛、交通事故、債務、遺產、婚姻、民刑法解釋及民刑事訴訟程序等。

二、生活面向

(一)於本校區專屬空間布置舒適哺乳室

為提供本校女性同仁利用工作餘暇集乳時，有固定、安全、隱私和乾淨的空間，本校於內湖校區行政大樓和木柵校區群合樓均設有哺乳室。

(二)辦理兩性交往、婚姻、親職教育講座及活動

(三)落實家庭照顧假及育嬰留職停薪

1、依據公務人員請假規則規定，家庭成員預防接種、發生嚴重之疾病或其他重大事故須親自照顧時，得請家庭照顧假，每年准給七日。

2、員工如有養育三足歲以下子女之需要得申請育嬰留職停薪。

(四)主動協助申辦生活津貼

1、透過電子差勤系統，隨時掌握同仁差勤狀況，如有申請病、婚、娩、陪產等假別，協助同仁申辦生活津貼及公保給付等相關補助，並給予電話關懷。

2、每學期初主動發文提醒同仁申請子女教育補助費。

(五)舉辦文康活動活絡機關氣氛

為凝聚同仁向心力定期舉辦新春開台抽獎活動以及年終餐敘，藉以增進同仁良好互動關係，提昇身心靈健康。

(六)提供員工更多元之消費優惠服務

持續洽請民間業者合作簽訂消費優惠措施，提供本校員工消費優惠服務。

(七)保險理財諮詢

1. 請本校校務基金代收付之第一商業銀行，提供相關保險理財資訊。

2. 彙整理財諮詢管道，提供同仁諮詢包括投資理財、稅務處理、節稅建議、保險規劃等。

(七)友善職場環境

為落實性別平等政策，及提供友善職場環境，辦理提供有需求之女性教職員工生理用品(衛生棉)，每人每次申請一片，每月最多申請五片。另提供無障礙停車格及孕婦兒童專用車位提供有需求同仁使用。

三、健康面向

(一) 鼓勵員工進行身體健康檢查

依據行政院「推動公務人員自主性健康檢查及積極促進維護身心健康，擴大辦理公務人員健康檢查」，本校編制內40歲以上公教人員，參加健檢人員得以公假登記，且每2年得申請1次健檢經費補助4,500元。

(二) 積極培養員工運動健身習慣

- 1、為協助本校教職員工獲得最佳的身體健康，本校木柵校區體適能中心設置各項運動設施開放員工使用，並設有保健室，以利全面照護教職員工健康。
- 2、於內湖校區設置健康休閒設施供員工休憩運動使用，以健全身心健康。

(三) 辦理健康宣導講座

邀請相關衛教團體或機構，於本校辦理健康宣導講座，使本校教職員工對於健康資訊能更加了解，且對於健康管理能更加落實。

(四) 提供心理諮商輔導

1. 與專業諮商機構簽訂合約，協助本校教職員工接受諮詢、輔導、諮商之相關事項，並由本校視財務狀況補助教職員工因接受諮詢、輔導、諮商之相關費用。114年與宇聯管理顧問有限公司簽訂委託辦理員工諮商晤談服務合約書，如員工有諮商需求時，利用多元管道向宇聯管理顧問有限公司提出諮商晤談服務申請，每名員工每年最高提供5次諮商服務，年底結算。
2. 本校委託專業機構或專責單位(人員)辦理本方案各項服務時，應遵守下列倫理規範及保密責任，並應視先明確告知同仁以維護其權益：
 - (1) 同仁求助於本方案之決定應出於個人自由意志。
 - (2) 預約進行EAP員工個別諮詢、EAP員工心理評量、EAP講座、EAP員工緊急事件協助、EAP主管緊急事件協助、EAP高風險暨高關懷員工安心服務關懷支持團體等服務時，因故未能出席且未於3天前通知取消者，仍應計入該員諮商服務次數。
 - (3) 本方案各項服務程序之訂定與實施，應確保同仁不會因

推介接受治療、諮商或醫療個人的問題而影響其工作、升遷及考績等相關權益。

- (4)本方案各項服務之所有紀錄及求助同仁之個人資料，均應依相關法令及專業倫理予以保密及保存，非經法律程序或當事人書面授權同意，均不得提供給任何單位或他人。

陸、經費來源：

本計畫預計先行編列新台幣 29,820 元整，自本校人事室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後續需求及經費，視需求另行編列。

柒、辦理時程

114 年 1 月至 114 年 12 月。

捌、附則

本計畫推動流程圖如附件。

玖、本計畫奉核後據以執行，修正時亦同。

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推動員工協助方案處理流程圖

